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6919

聯絡人：曾孟嫻

電 話：02-7736-6226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557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重點補充說明、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、附件4 (0055799A00_ATTCH1. pdf、
0055799A00_ATTCH2. pdf、0055799A00_ATTCH3. pdf、0055799A00_ATTCH4. pdf、
0055799A00_ATTCH5. pdf)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「『藝起來尋美』-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」重點補充說明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前於108年4月3日以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42763A號諒達。
- 二、本計畫課程實踐與場館體驗階段併入108學年度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計畫辦理，惠請轉知所屬學校於108年4月22日至4月30日至藝拍即合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1872.arte.gov.tw/index.aspx>)，進行線上申請作業；除花東以及離島外，各縣市轄屬中小學以6所學校參與為原則。
- 三、餘相關注意事項請參考附件說明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

